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43981—2024

基层减灾能力评估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disaster coping capacity assessment at grassroots level

2024-04-25发布

2024-11-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IN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估技术流程	1
5 评估数据准备	2
5.1 数据范围	2
5.2 数据来源	2
5.3 数据质检	2
6 评估指标赋值	3
6.1 乡镇(街道)减灾能力评估指标	3
6.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	5
6.3 指标赋值	7
7 能力指数计算	7
7.1 指标归一化	7
7.2 指标赋权	8
7.3 指数计算	8
8 能力指数分级	8
9 评估报告编制	9
附录 A (资料性)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示例	10
附录 B (规范性) 基层减灾能力评估报告格式	15
参考文献	18
图1 基层减灾能力评估工作技术流程	2
图 B.1 评估报告封面样式	16
图 B.2 评估报告正文样式	17
表 1 乡镇(街道)减灾能力评估指标	3
表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	5
表 3 基层减灾能力指数等级划分	8
表4 可参考的基层减灾能力指数等级划分方式	9
表 A.1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赋值结果示例	10
表 A.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归一化结果示例	11
表 A.3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赋权结果示例	13
表 A.4 村(社区)减灾能力指数计算和等级划分结果示例	1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应急管理与减灾救灾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07)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北京师范大学、应急管理部国家减灾中心、中国地震应急搜救中心、应急管理部紧急救援促进中心、山东省应急管理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厅、浙江省应急管理数字与技术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史培军、徐伟、汪明、赵飞、陈厦、刘凯、方伟华、刘军、雷宇、于希令、丁刚、罗壮、王佳。

引 言

随着我国防灾减灾工作的不断深入，基层减灾的重要性日益凸显。提升基层防灾减灾能力，是减少灾害人员伤亡和减轻灾害损失的有效途径之一。基层减灾能力评估能够全面、客观反应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在防灾减灾救灾过程中，在灾害管理、防灾备灾、应急响应、自救转移等各方面具备的最大限度减少灾害造成区域人员伤亡、经济损失、社会功能损害和生态环境破坏等的的能力，能为基层的减灾资源调配、应急救援、恢复重建等工作提供依据。

为规范我国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工作，制定本文件，提出了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数据准备、评估指标赋值、能力指数计算方法，规定了能力指数分级和评估报告编制的要求，以提高我国基层减灾能力评估的规范性和科学性，提升基层综合灾害管理水平。

基层减灾能力评估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确立了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的技术流程,描述了评估数据准备,规定了评估指标赋值、能力指数计算、能力指数分级和评估报告编制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减灾能力的评估。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6376—2010 自然灾害管理基本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GB/T 26376—2010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自然灾害 natural disaster

由自然因素造成人类生命、财产、社会功能和生态环境等损害的事件或现象。

注:包括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水旱灾害、气象灾害、海洋灾害、森林或草原火灾等。

[来源:GB/T 26376—2010, 2.1, 有修改]

3.2

基层 grassroots level

乡、镇、街道、苏木等乡级行政区,以及村、社区、嘎查等村级行政区。

3.3

减灾能力 disaster coping capacity

区域具备的防灾减灾救灾的总能力,区域最大限度减少灾害造成人员伤亡、经济损失、社会功能损害和生态环境破坏等的的能力。

注:基层减灾能力包括基层在灾害管理、灾害备灾、应急响应和自救转移等方面的能力。

4 评估技术流程

基层减灾能力评估的技术流程应包括评估数据准备、评估指标赋值、能力指数计算和分级,以及评估报告编制等内容。基层减灾能力评估工作技术流程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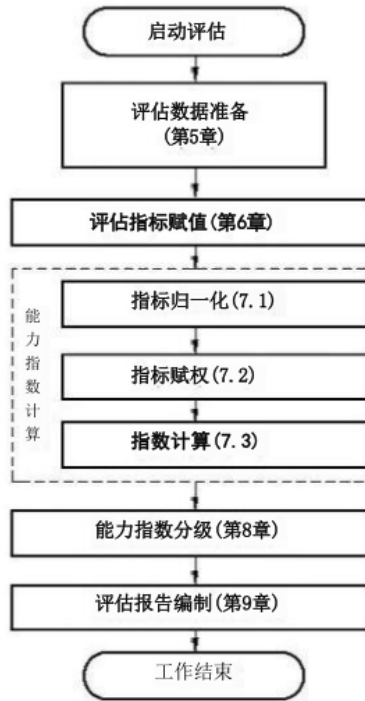


图 1 基层减灾能力评估工作技术流程

5 评估数据准备

5.1 数据范围

评估数据包括基层减灾能力评估基础数据和能力指标数据。

- a) 基础数据：乡镇(街道)、村(社区)行政单元名称，辖区常住人口、人口年龄结构数据。
- b) 能力指标数据：灾害应急预案、管理队伍建设、灾害隐患排查、减灾经费投入等灾害管理能力数据；救灾物资、资源、装备储备等防灾备灾能力数据；灾害预警信息收发、应急救援队伍、应急通信等应急响应能力数据；应急避难场所等自救转移能力数据。

注：防灾减灾经费投入数据时段为近5年，其他数据为上一年度数据。

5.2 数据来源

数据来源包括基层文档资料数据、专业部门共享数据和基层实地调查数据等。

5.3 数据质检

数据质检的重点，宜包括：

- a) 数据类型是否正确；
- b) 数据指标是否缺失；
- c) 数据是否存在异常值；
- d) 数据数值范围是否符合区域实际。

6 评估指标赋值

6.1 乡镇(街道)减灾能力评估指标

乡镇(街道)减灾能力评估指标应包括灾害管理能力、防灾备灾能力、应急响应能力和自救转移能力4个方面,见表1(括号中文字为指标的代码)。

表 1 乡镇(街道)减灾能力评估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指标赋值方式	
灾害管理能力 (A1)	灾害管理机制建设情况(A11)	应急预案建设情况(A111)	是否有自然灾害相关预案	是为1, 否为0	
		应急响应机制情况(A112)	是否建立了应急响应机制(如应急指挥与联动、灾情上报、应急处置与转移等)	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应急机制为1, 否为0	
		应急预案演练情况(A113)	是否每年开展应急演练	是为1, 否为0	
	管理队伍建设情况(A12)	灾害管理人员*情况(A121)	灾害管理人员数量占比	管理人员总数(人)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灾害管理队伍培训演练情况(A122)	灾害管理人员是否定期参与培训演练	是为1, 否为0	
	隐患排查和风险评估情况(A13)	隐患排查情况(A131)	是否开展了隐患排查, 有清单, 定期更新并组织整改	是为1, 否为0	
		风险评估情况(A132)	是否开展了风险评估, 有“风险图”, 定期更新并采取风险管控措施	是为1, 否为0	
	经费投入情况(A14)	综合减灾资金“投入情况(A141)	近5年人均综合减灾资金投入额	近5年综合减灾资金投入总金额(元)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防灾备灾能力 (A2)	物资装备储备情况(A21)	救灾帐篷储备数量情况(A211)	人均储备的救灾帐篷数量	储备的帐篷总数(顶)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救灾棉衣被储备数量情况(A212)	人均储备的救灾棉衣、棉被数量	储备的棉衣和棉被总数(件)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发电设备储备情况(A213)			人均储备的应急发电机数量	储备的应急发电机总数(台)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救灾物资装备储备金额(A214)			人均拥有的储备物资装备总金额	储备的应急物资和装备总金额(元)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生活物资协议储备情况(A215)			是否跟辖区内超市、大型农贸市场等签署了灾害应急供货相关协议	是为1, 否为0	

表 1 乡镇(街道)减灾能力评估指标(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指标赋值方式
防灾备灾能力 (A2)	医疗保障情况 (A22)	医疗技术人员*情况 (A221)	人均医疗技术人员数	医疗技术人员数(人)除以 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医疗床位数情况 (A222)	人均拥有的医疗床位数	医院床位数(张)除以辖区 常住人口数(人)
		救护车数情况 (A223)	人均拥有的救护车数量	救护车数(辆)除以辖区常 住人口数(人)
	减灾宣教情况 (A23)	灾害教育场所“面积 情况(A231)	人均拥有的灾害教育场 所面积	宣传培训场所面积(m ²)除 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居民宣传演练培训 情况(A232)	居民人均参与培训和演 练次数	近三年平均参与防灾减灾培 训和演练活动人次(人次) 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应急响应能力 (A3)	信息收集发布 情况(A31)	灾害监测预警情况 (A311)	辖区内气象、水旱(含山 洪)、地质、地震等灾害监 测台站密度	辖区内气象、水旱、地质、地 震等灾害监测台站数(个) 除以区域总面积(km ²)
		预警信息接收情况 (A312)	是否有专线、新媒体等预 警信息接收渠道,并能及 时接收信息	是为1,否为0
		预警信息发布情况 (A313)	是否具有广播、微信、新 媒体、简易设备(如敲锣 打鼓)等多种预警信息发 布渠道,并能及时发布 信息	是为1,否为0
		灾害信息员“情况 (A314)	灾害信息员人数占比	灾害信息员数(人)除以辖 区常住人口数(人)
	应急通信情况 (A32)	卫星电话情况 (A321)	卫星电话数量	卫星电话数量(部)
		卫星便携站情况 (A322)	卫星便携站	卫星便携站(台)
		通信车情况(A323)	通信车数量	通信车数量(辆)
	应急队伍情况 (A33)	应急救援队伍情况 情况(A331)	消防和安全生产等应急 救援队伍人数比例	应急救援队伍总人数(人) 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预备役和志愿者“队 伍情况(A332)	预备役和志愿者队伍人 数比例	预备役和志愿者总人数 (人)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 (人)

表 1 乡镇(街道)减灾能力评估指标(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指标赋值方式
自救转移能力 (A4)	自救互救能力 (A41)	中青年人员情况 (A411)	中青年人员比例	18周岁~59周岁且非孕妇和残障人员数(人)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自救互救技能培训情况 (A412)	每年参与自救互救技能培训的中青年人员占比	参与自救互救技能培训的18周岁~59周岁人数(人)除以辖区18周岁~59周岁总人数(人)
	转移安置情况 (A42)	应急避难场所“容量” (A421)	应急避难场所人均有效避难面积	应急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m ²)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应急避难场所标志设置情况 (A422)	应急避难场所标志是否齐全	是为1, 否为0
<p>灾害管理人员：应对自然灾害政府机构(如防灾科、减灾科或应急科等)的固定工作人员，包括辖区内各村(社区)开展防灾减灾的正式工作人员，不含临时聘用人员。</p> <p>b风险图：表征区域自然灾害隐患和风险类型、大小的图件，可以是专业地图，也可以是示意图等。</p> <p>综合减灾资金：乡镇(街道)本级(包括区县拨付的)用于防灾、减灾、救灾的各类资金，不包括辖区内各村(社区)用于防灾、减灾、救灾的各类资金。</p> <p>医疗技术人员：乡镇(街道)内拥有的医疗技术人口，包括医生、护士等医疗技术人员。</p> <p>灾害教育场所：用于防灾减灾教育的场所，包括学校教室、乡镇(街道)、村(社区)活动中心等。</p> <p>灾害信息员：从事灾害信息收集、传递、整理、分析、评估等工作，获得灾害信息员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p> <p>志愿者：在民政等部门登记注册、具有资格证书的志愿者；或经过专业培训、乡镇(街道)认可的志愿者。</p> <p>’ 应急避难场所：辖区内，由各级政府(包括省、市、县、乡镇政府和社区)认定的，在自然灾害应急期为辖区居民提供临时庇护的、设有明显指示标牌的安全场所。</p>				

6.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

村(社区)减灾能力的评估指标应包括灾害管理能力、防灾备灾能力、应急响应能力和自救转移能力4个方面，见表2(括号中文字为指标的代码)。

表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指标赋值方式
灾害管理能力 (B1)	联防联控机制 情况(B11)	乡-村联动机制 (B111)	是否建立了乡镇(街道)与村(社区)间的灾情信息传递、联动机制	是为1, 否为0
		村-村联动机制 (B112)	是否建立了村(社区)与村(社区)间的联防机制	是为1, 否为0

表 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 (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指标赋值方式
灾害管理能力 (B1)	隐患风险掌握 情况 (B12)	灾害弱势群体情况 (B121)	是否掌握灾害弱势群体 情况	是为1, 否为0
		灾 害 隐 患 情 况 (B122)	是否掌握灾害隐患情况 (如地质灾害隐患点)	是为1, 否为0
		应 急 逃 生 地 图 (B123)	是否有应急逃生地图	是为1, 否为0
防灾备灾能力 (B2)	物资装备储备 情况 (B21)	救灾物资储备“情况 (B211)	人均救灾物资储备情况	储备的救灾物资折合总金额(元)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发电设备储备情况 (B212)	人均储备的应急发电机 数量	储备的应急发电机总数 (台)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 (人)
		救灾装备储备*情况 (B213)	人均拥有救灾装备情况	储备的救灾装备折合总金额(元)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物资协议储备情况 (B214)	是否跟超市等签署了灾 害应急时期供货相关 协议	是为1, 否为0
	医疗保障情况 (B22)	医 疗 机 构 情 况 (B221)	是否拥有村(社区)医疗 卫生机构(如社区医院 等)	是为1, 否为0
		医疗物资储备情况 (B222)	是否跟药店等签署了灾 害应急时期供货相关 协议	是为1, 否为0
	减灾宣教培训 情况 (B23)	灾害教育场所*情况 (B231)	是否有灾害教育场所	是为1, 否为0
		减 灾 培 训 情 况 (B232)	村(社区)居民参与减灾 培训情况	村(社区)居民参与减灾培 训人次(人次)除以辖区常 住人口数(人)
		防 灾 演 练 情 况 (B233)	村(社区)居民参与防灾 演练情况	村(社区)居民参与防灾演 练人数(人次)除以常住人 口数(人)
	应急响应能力 (B3)	预警信息收集 发布情况 (B31)	预警信息收集情况 (B311)	是否有专线、新媒体等预 警信息接收渠道, 并能及 时接收信息
预警信息发布情况 (B312)			是否具有广播、微信、新 媒体、简易设备(如敲锣 打鼓)等多种预警信息发 布渠道, 并能及时发布	是为1, 否为0

表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指标赋值方式
应急响应能力 (B3)	应急通信情况 (B32)	卫星电话(B321)	是否备有卫星电话	是为1, 否为0
自救转移能力 (B4)	自救互救情况 (B41)	中青年人员情况 (B411)	中青年人员比例	18周岁~59周岁且非孕妇和残障人员数(人)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
		灾害安全员情况 (B412)	灾害安全员数量比例	灾害安全员人数(人)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灾害弱势群体帮扶情况(B413)	是否有灾害弱势群体帮扶清单*	是为1, 否为0
	应急转移安置情况(B42)	应急避难场所“容量”(B421)	应急避难场所人均有效避难面积	应急避难场所有效面积(m ²)除以辖区常住人口数(人)
		应急避难场所标志设置情况(B422)	应急避难场所标志是否齐全	是为1, 否为0
<p>灾害弱势群体: 老年人(≥65岁)、儿童(≤14岁)、孕妇、残障人员(有残疾证人员)。</p> <p>* 应急逃生地图: 绘制了村(社区)主要应急避难场所和逃生疏散路径, 以及主要居民点分布的地图。</p> <p>救灾物资储备: 储备的救灾帐篷、棉衣棉被、医疗和生活用品等救灾物资。</p> <p>救灾装备储备: 储备的应急电源、抽水泵、冲锋舟等灾害救援装备。</p> <p>灾害教育场所: 用于防灾减灾教育的场所, 包括学校教室、村(社区)活动中心等。</p> <p>灾害安全员: 负责村(社区)应急管理和安全的人员, 包括安全员、灾害信息员、山塘水库管理员、河道巡护管理员、地质灾害巡查员、护林员、交通劝导员等。</p> <p>灾害弱势群体帮扶清单: 灾害弱势群体与志愿者等之间的帮扶关系清单。</p> <p>h 应急避难场所: 村(社区)认定的, 在自然灾害应急期为辖区居民提供临时庇护的、设有明显指示标牌的安全场所。</p>				

6.3 指标赋值

根据表1对乡镇(街道)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进行赋值, 根据表2对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进行赋值。

附录 A中的表 A.1 给出了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数据赋值结果的示例。

7 能力指数计算

7.1 指标归一化

根据公式(1)对乡镇(街道)或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赋值结果进行归一化处理。

$$y_{ij} = \frac{(x_{ij} - x_{i,\min})}{(x_{i,\max} - x_{i,\min})} \dots\dots\dots (1)$$

式中：

- y_j —— 乡镇(街道)或村(社区) i 指标 j 的归一化结果；
 - x_{ij} —— 乡镇(街道)或村(社区) i 指标 j 的赋值结果；
 - $x_{i \max}$ —— 评估区域内所有乡镇(街道)或村(社区)指标 j 赋值后的最大值；
 - $x_{i \min}$ —— 评估区域内所有乡镇(街道)或村(社区)指标 j 赋值后的最小值。
- 注： $x_{i \max}$ 为0时， y_{ij} 直接赋0； $x_{i \min}$ 为1时， y_{ij} 直接赋1。

表 A.2 给出了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归一化结果的示例。

7.2 指标赋权

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同一级指标的权重，宜采用相等权重；也可结合区域实际，采用专家打分的方法确定。

表 A.3 给出了村(社区)减灾能力指标赋权结果的示例。

7.3 指数计算

结合指标权重，采用指标加权的方式，根据公式(2)，计算各区域基层减灾能力指数。

$$z_i = \sum_{j=1}^n w_j \times y_{ij} \dots\dots\dots (2)$$

式中：

- z_i —— 评估区域内乡镇(街道)或村(社区) i 减灾能力指数；
- w_j —— 评估指标 j 权重。

表 A.4 给出了村(社区)减灾能力指数计算结果的示例。

8 能力指数分级

能力评估结果宜采用表3的绝对阈值方式进行分级。参与评估的基层数量在10个或以上时，能力结果宜分为5级，按能力指数由大到小分别为强、较强、中等、较弱和弱；参与评估的基层单元数量在10个以下时，能力结果宜分为3级，按能力指数由大到小分别为相对较强、中等和相对较弱。

表3 基层减灾能力指数等级划分

参与评估的基层数量	分级数量	减灾能力等级	减灾能力指数 z_i
10个或以上	5 级	强	[0.8, 1]
		较强	(0.6, 0.8)
		中等	(0.4, 0.6)
		较弱	(0.2, 0.4)
		弱	(0, 0.2)
10个以下	3 级	相对较强	[0.6, 1]
		中等	(0.4, 0.6)
		相对较弱	(0, 0.4)

各区域也可结合实际情况，按照分位数的方式，将能力评估结果进行分级。可参考的基层减灾能力指数等级划分方式见表4。

表4 可参考的基层减灾能力指数等级划分方式

参与评估的基层数量	分级数量	减灾能力等级	减灾能力指数 x , 降序分位数“
10个或以上	5级	强	(0%, 10%)
		较强	(10%, 25%)
		中等	(25%, 75%)
		较弱	(75%, 90%)
		弱	(90%, 100%)
10个以下	3级	相对较强	[0%, 25%]
		中等	(25%, 75%)
		相对较弱	(75%, 100%)
将评估区域内各乡镇(街道)或村(社区)减灾能力指数 z ;从大到小排序的分位数,例如分5级时,分位数在10%~25%的乡镇(街道)或村(社区)减灾能力为较强等级。			

表 A.4 给出了村(社区)减灾能力指数分别按照绝对阈值和分位数方式划分等级的结果示例。

9 评估报告编制

评估报告应包括区域概况、评估数据与方法、评估结果、结论与建议等内容。

评估报告应按照附录B 的要求编制。

附录 A
(资料性)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示例

A.1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赋值示例

甲镇具有5个社区(C1~C5)、15个村(C6~C20)，各评估指标赋值结果的示例见表A.1。

表 A.1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赋值结果示例

时(社区) 代码	B1					B2									B3				B4			
	B11		B12			B21				B22		B23			B31		B32		B42			B43
	B111	B112	B121	B122	B123	B211*	B212	B213*	B214	B221	B222	B231	B232	B233'	B311	B312	B321	B421'	B422	B423	B431'	B432
C1	1	1	1	1	0	3.00	0.0002	33.40	1	1	1	1	0.150	0.420	1	1	1	0.061	0.0012	1	0.250	1
C2	0	1	0	0	1	25.20	0.0012	27.10	0	0	0	0	0.110	0.025	0	1	0	0.520	0.002.0	0	0.150	0
C3	1	1	1	0	0	75.60	0.0004	2.40	1	1	1	1	0.020	0.120	1	0	1	0.720	0.0014	1	0.240	1
C4	0	1	1	1	0	35.50	0.0001	44.60	1	1	1	1	0.130	0.080	1	1	0	0.065	0.0011	1	0.035	0
C5	1	0	0	1	1	50.60	0.0005	48.70	0	0	0	0	0.110	0.050	0	1	1	0.062	0.0055	0	0.420	1
C6	1	1	1	1	0	2.78	0.0011	8.90	1	1	1	1	0.015	0.002	1	1	0	0.057	0.0031	1	0.120	0
C7	0	1	1	0	0	20.40	0.0016	7.90	1	1	1	1	0.001	0.030	1	0	0	0.580	0.0026	0	0.130	1
C8	1	-	1	1	0	5.60	0.0006	5.50	1	0	0	1	0.012	0.030	1	1	0	0.670	0.0036	1	0.150	0
C9	1	1	0	1	1	2.37	0.0000	40.10	0	1	1	0	0.140	0.040	0	1	0	0.540	0.0004	0	0.014	1
C10	0	1	1	1	1	17.90	0.0023	36.30	1	0	1	1	0.009	0.020	1	1	0	0.460	0.0023	1	0.008	0
C11	1	0	0	0	0	16.20	0.0004	5.20	0	1	0	1	0.100	0.003	1	0	0	0.530	0.0034	0	0.002	0
C12	1	0	1	1	0	1.56	0.0004	6.70	1	0	1	0	0.110	0.040	1	1	0	0.650	0.0054	1	0.130	0
C13	1	1	0	1	1	17.40	0.0006	18.90	0	1	0	1	0.130	0.020	0	1	0	0.660	0.0016	0	0.140	1
C14	0	0	1	1	0	18.20	0.0008	3.50	1	0	1	1	0.080	0.010	1	1	0	0.820	0.0018	1	0.025	0

表 A.1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赋值结果示例 (续)

村(社区)代码	B1					B2									B3			B4				
	B11		B12			B21				B22		B23			B31		B32		B42			B43
	B111	B112	B121	B122	B123	B211*	B212*	B213*	B214	B221	B222	B231	B232	B233	B311	B312	B321	B421b	B422	B423	B431b	B432
C15	1	1	1	0	1	1.65	0.0008	13.20	0	1	0	0	0.070	0.030	1	0	0	0.450	0.0028	0	0.024	0
C16	1	1	1	1	0	15.40	0.0009	1.20	1	1	1	1	0.530	0.030	1	1	1	0.065	0.0039	1	0.140	1
C17	0	0	0	1	0	22.50	0.0010	10.80	0	0	0	0	0.100	0.070	0	1	0	0.076	0.0018	1	0.130	0
C18	1	1	1	0	0	17.40	0.0002	7.80	1	1	1	1	0.010	0.080	1	0	1	0.430	0.0012	0	0.280	0
C19	0	1	1	1	0	8.30	0.0001	5.90	1	0	1	0	0.030	0.010	0	1	0	0.056	0.0011	1	0.080	0
C20	1	0	1	0	1	20.30	0.0003	17.50	0	0	1	1	0.020	0.010	1	0	1	0.004	0.0033	0	0.090	1

“保留2位小数。
保留3位小数。
保留4位小数。”

A.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归一化示例

甲镇的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归一化结果的示例见表 A.2。

表 A.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归一化结果示例

村(社区)代码	B1					B2									B3			B4				
	B11		B12			B21				B22		B23			B31		B32		B42			B43
	B111	B112	B121	B122	B123	B211*	B212*	B213*	B214	B221	B222	B231	B232*	B233*	B311	B312	B321	B421*	B422*	B423	B431*	B432
C1	1	1	1	1	0	0.019	0.087	0.678	1	1	1	1	0.282	1.000	1	1	1	0.069	0.157	1	0.593	1
C2	0	1	0	0	1	0.319	0.522	0.545	0	0	0	0	0.206	0.055	0	1	0	0.632	0.314	0	0.354	0
C3	1	1	1	0	0	1.000	0.174	0.025	1	1	1	1	0.036	0.282	1	0	1	0.877	0.196	1	0.569	1
C4	0	1	1	1	0	0.458	0.043	0.914	1	1	1	1	0.244	0.187	1	1	0	0.074	0.137	1	0.079	0

表 A.2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归一化结果示例 (续)

村(社区) 代码	B1					B2									B3			B4					
	B11		B12			B21				B22		B23			B31		B32	B42				B43	
	B111	B112	B121	B122	B123	B211*	B212*	B213*	B214	B221	B222	B231	B232*	B233*	B311	B312	B321	B421*	B422	B423	B431*	B432	
C5	1	0	0	1	1	0.662	0.217	1.000	0	0	0	0	0.206	0.115	0	1	1	0.071	1.000	0	1.000	1	
C6	1	1	1	1	0	0.016	0.478	0.373	1	1	1	1	0.026	0.000	1	1	0	0.064	0.529	1	0.282	0	
C7	0	1	1	0	0	0.254	0.696	0.352	1	1	1	1	0.000	0.067	1	0)	0.706	0.431	0	0.306	1	
C8	1	1	1	1	0	0.055	0.261	0.091	1	0	0	1	0.021	0.067	1	1	0	0.816	0.627	1	0.354	0	
C9	1	1	0	1	1	0.011	0.000	0.819	0	1	1	0	0.263	0.091	0	1	0	0.657	0.000	0	0.029	1	
C10	0	1	1	1	1	0.221	1.000	0.739	1	0	1	1	0.015	0.043	1	1	0	0.559	0.373	1	0.014	0	
C11	1	0	0	0	0	0.198	0.174	0.295	0	1	0	1	0.187	0.002	1	0	0	0.644	0.588	0	0.000	0	
C12	1	0	1	1	0	0.000	0.174	0.116	1	0	1	0	0.206	0.091	1	1	0	0.792	0.980	1	0.306	0	
C13	1	1	0	1	1	0.214	0.261	0.373	0	1	0	1	0.244	0.043	0	1	0	0.804	0.235	0	0.330	1	
C14	0	0	1	1	0	0.225	0.348	0.048	1	0	1	1	0.149	0.019	1	1	0	1.000	0.275	1	0.055	0	
C15	1	1	1	0	1	0.001	0.348	0.253	0	1	0	0	0.130	0.067	1	0	0	0.546	0.471	0	0.053	0	
C16	1	1	1	1	0	0.187	0.391	0.000	1	1	1	1	1.000	0.067	1	1	1	0.074	0.686	1	0.330	1	
C17	0	0	0	1	0	0.283	0.435	0.202	0	0	0	0	0.187	0.163	0	1	0	0.088	0.275	1	0.306	0	
C18	1	1	1	0	0	0.214	0.087	0.139	1	1	1	1	0.017	0.187	1	0	1	0.522	0.157	0	0.665	0	
C19	0	1	1	1	0	0.091	0.043	0.099	1	0	1	0	0.055	0.019	0	1	0	0.063	0.137	1	0.187	0	
C20	1	0	1	0	1	0.253	0.130	0.343	0	0	1	1	0.036	0.019	1	0	1	0.000	0.569	0	0.211	1	

*保留3位小数。

A.3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赋权示例

甲镇的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赋权(括号中数字)结果的示例见表 A.3。

表 A.3 村(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指标赋权结果示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B1 (0.30)	B11 (0.60)	B111 (0.50)
		B112 (0.50)
	B12 (0.40)	B121 (0.30)
		B122 (0.30)
		B123 (0.40)
B2 (0.30)	B21 (0.30)	B211 (0.25)
		B212 (0.25)
		B213 (0.25)
		B214 (0.25)
	B22 (0.40)	B221 (0.50)
		B222 (0.50)
	B41 (0.30)	B411 (0.40)
		B412 (0.30)
		B413 (0.30)
B3 (0.20)	B31 (0.50)	B311 (0.50)
		B312 (0.50)
	B32 (0.50)	B321 (1.00)
B4 (0.20)	B42 (0.50)	B421 (0.30)
		B422 (0.30)
		B423 (0.40)
	B43 (0.50)	B431 (0.80)
		B432 (0.20)
” 保留2位小数。		

A.4 村(社区)减灾能力计算和等级划分结果示例

采用指标加权法,得到甲镇的村(社区)减灾能力指数,并进行等级划分,减灾能力指数和等级划分结果的示例见表 A.4。

表A.4 村(社区)减灾能力指数计算和等级划分结果示例

村(社区)	减灾能力指数	减灾能力等级	
		按绝对阈值方式	按分位数方式
C1	0.810	强	强
C2	0.292	较弱	弱
C3	0.724	较强	较强
C4	0.655	较强	较强
C5	0.484	中等	中等
C6	0.689	较强	较强
C7	0.516	中等	中等
C8	0.546	中等	中等
C9	0.571	中等	中等
C10	0.529	中等	中等
C11	0.418	中等	中等
C12	0.411	中等	中等
C13	0.626	较强	中等
C14	0.354	较弱	较弱
C15	0.519	中等	中等
C16	0.793	较强	强
C17	0.183	弱	弱
C18	0.649	较强	较强
C19	0.309	较弱	较弱
C20	0.417	中等	中等
“保留3位小数。”			

附录 B (规范性) 基层减灾能力评估报告格式

B.1 基本格式

基层减灾能力评估报告的基本内容应包括：

- a) 封面；
- b) 目录；
- c) 前言；
- d) 正文；
- e) 附件。

B.2 规格

评估报告宜采用A4幅面，左侧装订。

B.3 封面

封面的内容应包括：

- a) 标题；
- b) 评估报告完成单位；
- c) 评估报告完成时间。

标题宜统一写成“××基层减灾能力评估报告”。

评估报告封面样式见图 B.1。

B.4 目录

报告应有目录页，置于前言之前。

B.5 前言

前言应包括任务由来、评估工作依据、主要目标和任务等。

B.6 正文

评估报告正文应编写如下内容：

- a) 第1章“区域概况”，包括评估区域自然地理、社会经济、历史灾情概况；
- b) 第2章“评估数据与方法”，包括评估数据、指标体系和指标权重；
- c) 第3章“评估结果”，包括基层减灾能力评估主要结果特征分析，以及结果图件；
- d) 第4章“结论与建议”，包括主要评估结果，以及评估中存在问题、能力提升建议。

评估报告正文样式见图 B.2。

B.7 附件

附件宜包括基层减灾能力评估相关的附图、附表和技术资料等。

× × 基层减灾能力评估报告
(一号黑体)

评估报告完成单位(二号黑体)
评估报告完成时间(三号黑体)

图 B.1 评估报告封面样式

一、区域概况(三号黑体, 1.5倍行距)

1. 区域自然地理概况(四号黑体, 1.2倍行距)

1.1 地形(小四黑体, 1.2倍行距)

××××××××××(小四宋体, 1.2倍行距)

二、评估数据与方法

三、评估结果

四、结论与建议

图 B.2 评估报告正文样式

参 考 文 献

- 1] GB/T40246—2021 气象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建设导则
 - [2] YJ/T12—2011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规范
 - [3] DB23/T3489—2023 全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规范
 - [4] DB3702/T 0004—2021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规范
 - [5] DB4403/T 253—2022 综合减灾社区创建指南
 - [6] DB6101/T3134—2022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规范
 - [7] DB63/T 1579—2017 乡(镇)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建设规范
 - [8] DB64/T 1691—2020 气象灾害防御示范乡镇建设标准
 - [9] FXPC/YJI-03 乡镇与社区减灾能力调查技术规范
 - [10] FXPC/YJ P-15 乡镇与社区减灾能力评估技术规范
 - [1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国务院公报2021年第21号)
-

